

預算會計暨財務管理資訊整合平台

補(捐)助民間團體機關學校經費管理系統

壹、系統操作說明

一、註冊帳號

(一) 進入系統首頁

1. 網址：<http://bafweb.epa.gov.tw/tcixw/>，點選「註冊帳號」。
2. 首頁畫面簡介(如圖1)
3. 帳號/密碼則由申請單位註冊申請(如圖2)。



圖 1 補(捐)助民間團體學校機關經費管理系統登入首頁



圖 2 申請帳號/密碼基本資料建立

4.欄位資料輸入完成後，按 **傳送註冊資料** 後，系統將自動寄送認證信至輸入之 Email 信箱，按「電子郵件信箱驗證」，即代表註冊完成。



圖 3 電子郵件信箱驗證。

二、補（捐）助計畫申請作業

（一）補（捐）助計畫申請作業畫面


1. 「補（捐）助計畫申請作業」頁籤畫面（如下圖）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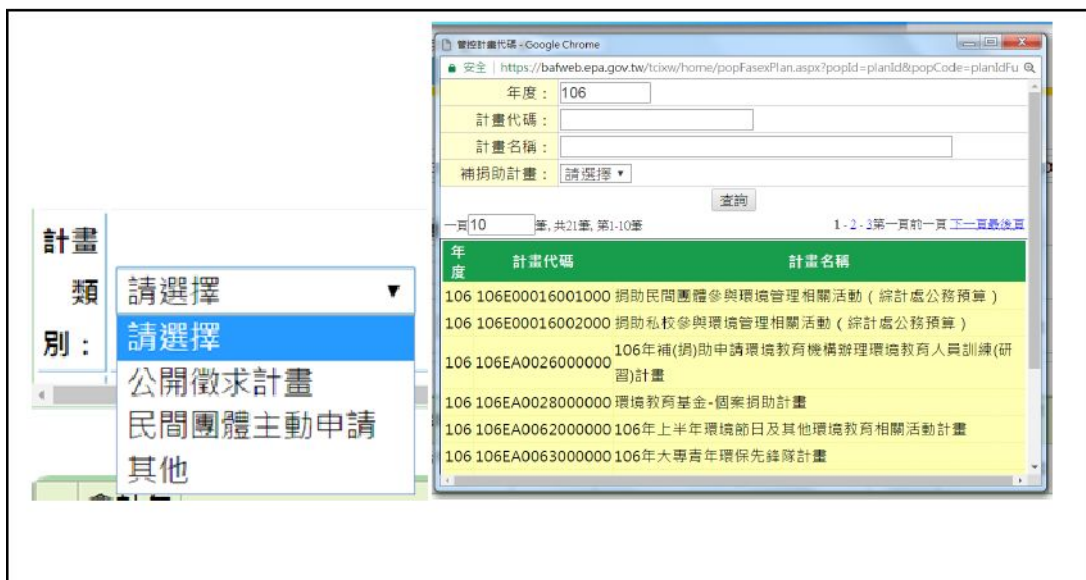
(1) 點選左邊功能選單之 **補(捐)助計畫申請作業**，再點選資料顯示區上方 **補(捐)助計畫申請作業** 頁籤。

(2) 按功能鍵 **新增**。

(3) 登載各欄位所需資料：

① 登載【申請日期】：系統預設登載當天日期，如欲修改，請點選 ，選取日期。

② 選取【計畫類別】(如下圖左)，再點選【申請主計畫名稱】之 **管控計畫**，彈出新視窗(如下圖右)後，選取申請主計畫名稱，再登打【計畫(活動)名稱】、【計畫(活動)期間】欄位，按 **確定** 完成計畫資料登錄。



③ 本頁籤畫面之【計畫總經費】、【團體自付金額】、【申請本署補助金額】及【申請他機關補助金額】，係於 **補(捐)助計畫申請作業明細** 頁籤各經費項目資料登載完成後自動加總產生。

④ 登打完成並按 **確定** 後，會於多筆資料顯示區列示該筆申請計畫。